

关于如何获得 2017 年复旦大学“预录取通知书”的说明

(研究生适用)

一、申请资格

根据教育部国际司 65 号文件，申请人通过使（领）馆审核获得中国政府奖学金资助信 (Award Letter for Chinese Government Scholarship) 后，可持资助信自行申请奖学金院校。

二、申请流程

1、申请人向所在国负责派遣留学生的部门、机构、学校或中国驻所在国大使馆（总领事馆）进行咨询和申请资助信。

2、申请人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 间登录复旦大学外国留学生入学在线申请系统(<http://admission.iso.fudan.edu.cn/>)，申请时，选择“中国政府奖学金资助信”通道，完成网上申请。

3、申请人完成网上申请并通过最终材料审核后，复旦大学外国留学生工作处将通过电子邮件向申请人发出电子版《预录取通知书》。

三、网上申请需提交的材料（均为原件扫描件）

1、中国政府奖学金资助信

2、护照

申请人持有的普通护照个人信息页，护照剩余有效期须至少 6 个月以上，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仍有效

3、个人陈述

申请硕士专业的字数要求为 1000 字以上，申请博士专业的字数要求为 1500 字以上。除全英文授课专业的申请人采用英文撰写个人陈述外，其他专业的申请人统一用中文撰写。内容应包括个人学习、工作经历，学术研究成果，硕士或博士阶段的研究计划，毕业后的个人发展目标等

4、两位教授或副教授（或相当职位人员）的推荐信，须为中文或英文的原件（要有推荐

人签名和联系方式);如推荐信为密封信件,可不上传电子版,直接将纸质版寄往我校相关院系。

- 5、本科或硕士阶段全部课程的成绩单
 - 6、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应届生为预计毕业证明)
 - 7、语言(汉语或英语)考试成绩单
 - 8、发表过的论文目录及摘要,或者其它能够证明自己研究能力的材料(没有可不提供)
- ★ 上述第5、6、7项申请材料若为中、英文以外文本还需提供公证过的翻译件
- ★ 必要时,我校会要求申请人提交补充申请材料

四、注意事项

- 1、该预录取通知书非正式录取通知书,仅用于申请中国政府奖学金。
- 2、预录取学生在填写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表时必须把复旦大学作为第一申请院校,否则取消预录取资格。
- 3、经中国国家留学基金委员会(CSC)确认授予中国政府奖学金后方可作为中国政府奖学金生获得正式录取通知书。